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特向社会公布2018年度本机关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等内容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市教育局网站“温州教育网”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温州市市府路490号；邮编：325027；电话：0577-88636388；传真：0577-88639801）。

一、基本概述

我局认真实施《温州市教育局机关政务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把大力推行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体制机制，充实公开内容，增强公开实效，各项工作全面、规范开展。

**（一）建立健全公开工作长效机制**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局领导分管政务公开工作，指导、协调、推动全市教育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多次召开会议传达国家、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对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作具体部署，要求各牵头单位、责任单位落实好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公开工作整体水平。加强日常督查，确保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完善制度建设。**制定了《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细化任务分工，明确职责要求，确保全市教育系统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出台严格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管理等相关制度，严格保密审查和信息发布管理，严防泄密事件发生。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方便公众查询、获取信息。

**加强队伍建设。**明确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牵头，市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密切配合推进。长期聘请1名法律顾问进行专业咨询，提高信息公开专业化、法制化水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所需费用纳入局机关办公经费统筹。

**（二）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

**以政务公开助力防风险。**深入解读政策背景、依据、目标任务、涉及范围，主动通过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政府网站、微博微信等方式及时准确地传递教育政策及解读信息。组织召开开通“温州城区初中招生网上便民服务系统”、解读《加快温州基础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新组建城区十大教育集团等14次新闻发布会，均主动公开到温州教育网门户网站等媒体；重视舆情收集研判工作，建立舆情监测报告、抄告制度，高效处置瑞安小学生被杀一案、乐清学生被猥亵等重大舆情事件，确保社会面稳控，并积极进行信息编制，共发布《温州教育舆情报告》183期，及时解疑释惑、澄清事实，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积极推进“管办评分离改革”改革信息公开。按照职权法定和简政放权的要求，全面梳理权责清单。召开全市“管办评分离改革”改革推进会，推出中小学人事财务扩权、培育第三方评价机构等重点任务23项，出台《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等配套政策10项，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加强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及时通过网络向社会公开政务公开及办事公开事项，尤其是重点推进教育监管信息和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公开。推动发布教育督导报告、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城区西部三年行动计划进展情况信息；主动公开2018年招生工作意见、中小学招生预报名系统家长操作指南等招生政策文件及相应政策解读材料，提高招生工作透明度，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

（三）畅通政务信息公开渠道

**加大网上办理事项力度。**积极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全市教育系统总办件数12223件，80%以上事项达到四星级以上标准，其中超45%的事项达到五星级标准，提前实现民生和企业事项100%开通网上办理。市本级和洞头区列为省教育厅跑改试点，实现跑改公共服务事项“掌上办”，相关经验获省厅领导肯定性批示。全年总办件办理事项2641，网上办件量2135，其中浙江政务网11件，浙里办7件，在中国教师资格网上申请办理认定和注册1037件，通过网上申报职称968件（温州经验得到省厅批示肯定，计划2019年向全省推广），提高群众办事的便捷度、满意度。网上办理群众咨询投诉举报2203件，办结率为100%；发布温州市教育局信访警示16期；印发《全市教育系统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办理工作情况的通报》6期。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及公开宣传工作。**以温州教育网为主阵地，全力打造以“温州教育发布”官方微信、“温州微教育”官方微博为龙头的教育政务新媒体综合平台，主动公开教育政策信息，为公众答疑解惑，极大提升了温州教育信息的传播力、公信力和影响力。着力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策划《2018温州两会@教育》（共10期）、《中高考“温”情》（共21期）、《家长学校》（共7期）、《红色领航教育党建》（已发3期，陆续推出）等18个重要专题系列报道，共发表特约稿件190篇；组织召开开通“温州城区初中招生网上便民服务系统”、解读《加快温州基础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新组建城区十大教育集团等14次新闻发布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年来，我局通过温州教育网、温州微教育（微博）、温州教育发布（微信）、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等主动公开信息2628条。政务公开事项有：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以及与人民群众利益相关的其他文件；教育发展的规划、计划及其进展和完成情况；年度、学期工作目标及执行情况；教育经费预算及执行情况；大宗物资采购、结果及其监督情况；学校基建项目的公开招标中标情况及工程进展情况；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市财政下拨的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教育扶贫、接受捐赠款物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市重点中学、市示范中学、市示范幼儿园标准；教育强县、教育强镇标准；毕业生就业；中学招生计划、招生政策和规定、录取分数线、施教区确定；教师评先评优、职称评定；中小学收费标准、项目；有关项目审批；执法情况、行政收费、行政处罚；干部选拔任用等等。办事公开事项主要有：根据各处室和直属单位的管理职能公开办事事项，同时公开办事依据、办事要求、办事程序、办事时限、办事人员的责任和办事结果，以及办事过程中的监督制度等。全年各级各类学校（单位）共上报新闻信息6280条，温州教育网录用3543条；“温州教育发布”发布信息848条，粉丝数107193，“温州微教育”发布信息756条，粉丝数4529。全市教育工作在市级及省级、国家级媒体上共刊发2000余篇，其中温州市教育局重点工作《浙江教育报》刊发82篇。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在信息公开指南、本部门网站和机关办事栏均对外公布了本部门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目前，市民主要通过公开电话咨询和上门垂询等方式获取有关信息，信息内容主要涉及学校招生与收费、教育考试报名等信息，相关业务处室、单位均耐心细致做好解释说明等服务工作。另外，通过依申请公开平台转办的事项有11件，内容涉及学区划分、三公经费等，我局均按时限予以办结。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度，我局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件11件，未收取任何费用。

五、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

2018年，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件0件；未有因信息公开工作产生的复议、诉讼件。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年，市教育局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全市教育系统干部对政务公开的理解、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增强；三是我局网站转载上级有关教育类政策信息不够全面、不够及时。

下一步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工作机制。推动落实政府信息发布协调机制、保密审查机制和年度报告制度，建立健全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议制度。强化工作督查，定期开展政府网站巡查，确保政府网站稳定运行。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丰富培训的形式，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技能学习、培训，提高全市教育系统信息工作人员的公开工作水平。三是进一步规范网站文件信息发布、转载等工作。遵循“全面、及时、准确、规范”和“谁制作、谁更新、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发布、转载信息；转载信息页面做到准确清晰标注转载来源网站、转载时间、信息来源处室；及时全面地转载教育部、浙江省教育厅、市政府网站上的有关教育类政策解读信息。

　　温州市教育局

2018年12月29日